

精准加快更多人才来新集聚创业发展

县人力社保局精准施策招才引智

■ 通讯员 陈安娜

今年以来,县人力社保局深耕“三服务”理念,按照“精准对接、精准引才、精准服务”要求,创新招才引智手段,立足西南、面向全国、目标精准,有效吸引各类人才来新集聚、创业发展。

该局利用“互联网+引智”线上云招聘手段,打破时间、空间限制,见屏如面,精准组织企业和高层次人才通过线上视频会议形式沟通交流,累计有 886 家次企业通过两个助企复工网上招聘平台、智联招聘、海智汇平台和各高校就业线上招聘会推送岗位 5290 多个(次),达成初步意向 2366 人。开展三场“春风送暖”2020 年新昌籍大学生专场招聘会,共有参会企业 142 家次,进场大学生 422 人,初步达成意向 298 人,有效实现线上线下“双彩虹”。

每年的春季专列、秋季专列,是县人力社保局招才引智的重头戏。今年年初,该局围绕我县产业特点,分组对 64 家重点企业开展“深化‘三服务’、助推开门红”走访活动,及时掌握企业在人才、培训、用工等方面的需求,为精准引才打好基础。6 月初,我县捷昌、中财、新柴、得力装备 4 家企业乘上开往长沙湘潭大学的首趟春季专列,专列招才成果丰硕。

该局积极探索驻点引才模式。6 月份以

来,克服疫情防控带来的种种不便,组织工作人员奔赴昆明、贵阳、重庆、成都等地驻点招才,完成本科学院校走访全覆盖,并走访部分重点高职院校。实地走访对接高校 23 家,举办线上招聘会 16 场,累计浏览量 43177 人次,其中包括电子信息、新材料两场专线招聘;在高校就业网、校园微信公众号、高校微信群发布信息 96 条;海智汇线上招聘总浏览量 4399 人次;线下邀请高校座谈会 31 场。下阶段,新昌将紧紧围绕“后疫情期”大学生就业创业,围绕奔越、聚英、荟匠、留绍四大人才招引计划,配合绍兴开展 35 项人才活动,在 136 所本科、高职院校举办绍兴专场线上招聘会,并将在条件允许的西南石油大学、西南科技大学等高校举办线下专场招聘会。

该局还注重筑巢引凤,吸引人才留在新昌。目前,我县已形成以“天姥英才”为统领,以天姥精英、高校毕业生和社会高层次人才、高技能人才为补充的“1+4”人才政策体系,内容涵盖人才创业创新等定向补助,住房、医疗、子女就学等多个方面。该局同时加快人才政策补助审核进度,今年以来全县有关企业人才政策补助计 577.2 万元已审核完毕,报财政审批资金,优质高效的服务质量吸引更多人才来新发展。



中南大学新昌学习中心举行毕业论文答辩

日前,中南大学新昌学习中心 2018 届春季本科毕业生论文答辩在技师学院进行,本次答辩包含土木工程、法学、会计学、工商管理、行政管理、机械设计制造和自动化等多个专业,答辩全程进行监控录像,共有 85 名学员参加。

(通讯员 王丽瑛 摄)

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调整发放到位

通讯员 莫瑜霜 吕红

近日,省人社厅、财政厅正式发布《关于 2020 年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通知》,为 2019 年底前已按规定办理退休(含退职)手续的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调整基本养老金水平,并从 2020 年 1 月起补发。我县共有 7.5 万名退休人员在本次养老金调整范围之内,调整后企业人均基本养老金增加 125 元,增加的基本养老金已于 7 月底发放到位。

据了解,此次调整实行定额调整、挂钩调整与适当倾斜相结合的调整办法。定额调整为每人每月增加 40 元,体现社会公平;挂钩调整与本人缴费年限、基本养老金水平挂钩,体现“多缴多得、长缴多得”。具体标准为本

人缴费年限 15 年及以下部分,缴费年限每满 1 年(不满 1 年按 1 年计算),月基本养老金增加 1.5 元;本人缴费年限 15 年以上至 30 年的部分,缴费年限每满 1 年,月基本养老金增加 2.5 元;本人缴费年限 30 年以上的部分,缴费年限每满 1 年,月基本养老金增加 3 元;与本人基本养老金水平挂钩调整的标准,按本人本次调整前月基本养老金的 1.8% 计算月基本养老金增加额。

在定额调整和挂钩调整的基础上,高龄退休人员也将适当增发基本养老金。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,男年满 70 周岁、女年满 65 周岁及以上且不满 80 周岁的退休人员,每人每月增发 30 元;年满 80 周岁及以上的退休人员,每人每月增发 60 元。

人社快讯

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推进会召开

通讯员 王燕芳

近日,我县召开职业技能培训工作推进协调会,进一步统筹力量,高质量完成今年的技能培训任务。

会上,县人力社保局局长孙晓维介绍今年线上、线下培训开展情况,分析当前技能培训存在的难点和问题,并就下阶段工作安排提出切实可行的举措。各与会单位逐一汇报本部门技能培训开展情况和下半年工作打算。

会议强调,下阶段,县人力社保局要做好资源整合、统筹协调、

标准开发工作,对 12 个乡镇(街道)、重点部门和技能人才集中的重点企业再对接、再指导。县公共服务集团要加快理顺工作机制,加强与技师学院的全面合作,保质保量做好培训的的教学管理工作。县经信、农业农村、应急管理、市场监管等部门要抓紧组织好行业培训,培训经费可列入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资金支出。各乡镇(街道)要按照辖区内企业缴费职工人数 30% 的标准,组织企业自主评价,开展各类技能培训,确保高质量完成职业技能培训各项任务。

县人力社保局开展《民法典》学习

通讯员 李斌

近日,县人力社保局开展《民法典》系列学习活动,进一步增强全局干部职工的法治观念,提高运用《民法典》维护群众合法权益、化解矛盾纠纷、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能力水平。

《民法典》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以“法典”命名的法律,是新时代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重大成果,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具有重要地位,是一部固根本、稳预期、利长远的基础性法律。国家公职人员能否深刻理解

《民法典》的重大意义、基本原则和主要内容,对于《民法典》是否能顺利实施而言意义重大。为营造良好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氛围,切实推进《民法典》学习掌握,该局特采购一批学习资料,配发至每个办公室,并对全体工作人员提出学习标准与要求。

法典进办公室、法典放办公桌,不仅仅是为更好开展普法工作,推动《民法典》融入人民群众日常生活,更是将《民法典》确立的理念贯彻到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工作的实践中,为做好新时代人社工作打下坚实法律基础。

2020 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启用

通讯员 吕芳

笔者从县人力社保局获悉,从今年 7 月起,我县已启用新一年度的社会保险缴费基数,共涉及 6758 家参保单位和 26673 人灵活就业参保人员。

根据绍兴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服务中心《关于确定 2020 年度绍兴市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》的通知》精神,2020 年度全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、工伤、失业保险参保人员月缴费基数上下

限分别为 17880 元和 3322 元。按规定,此前参保单位申报 2019 年度实际工资收入总额的月平均高于上限或低于下限的职工,2020 年度的社会保险月缴费基数分别按上限基数、下限基数执行,其余职工按实际申报工资的月均数执行。如参保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申报职工工资收入的,从 7 月起社保经办机构按单位职工上年缴费基数的 110% 和缴费基数上限、下限金额调整确定后进行结算。

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缴费有新标准

通讯员 莫瑜霜

日前,县人力社保局公布 2020 年度灵活就业人员月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新标准,并明确从 7 月起开始执行。

今年灵活就业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费缴纳标准共分为 6 个缴费档次,比去年增加 1 个。新标准分别为每月 597.96 元(2019 年灵活就业

人员缴费下限)、643.68 元(60% 档)、858.24 元(80% 档)、1072.80 元(100% 档)、2145.60 元(200% 档)、3218.40 元(300% 档)。因受疫情影响,最低档仍按照去年灵活就业人员缴费下限确定。

县人力社保局工作人员提醒市民,新标准从 7 月 1 日起已开始执行,灵活就业人员可结合自身情况,任选一档标准进行缴纳。